

证券代码：834462

证券简称：欧佩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欧佩日化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罗爱军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703,39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7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3 人，列席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6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03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6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03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3年4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3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29,703,399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3年4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3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29,703,399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3年4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3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03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3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03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3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703,3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3年4月1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3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29,703,399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彰信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付坤、徐玉珍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江苏欧佩日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江苏彰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江苏欧佩日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欧佩日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24日